

温州大学机电工程学院文件

温大机电（2018）1号

关于李勇同志职务聘任的通知

各部门：

在个人应聘、组织考察的基础上，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，决定聘任李勇同志为学院院长助理，协助主管院长做好学院学科科研管理、人才引进、研究生招生和培养等方面的工作，聘期截止到2019年6月30日，试用期从即日起半年。

二〇一八年一月五日



